

民生加银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 年 4 月 7 日

送出日期：2025 年 4 月 23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品质消费股票	基金代码	007965
下属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品质消费股票 A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07965
基金管理人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4 月 23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股票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刘霄汉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1 年 8 月 13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5 年 4 月 4 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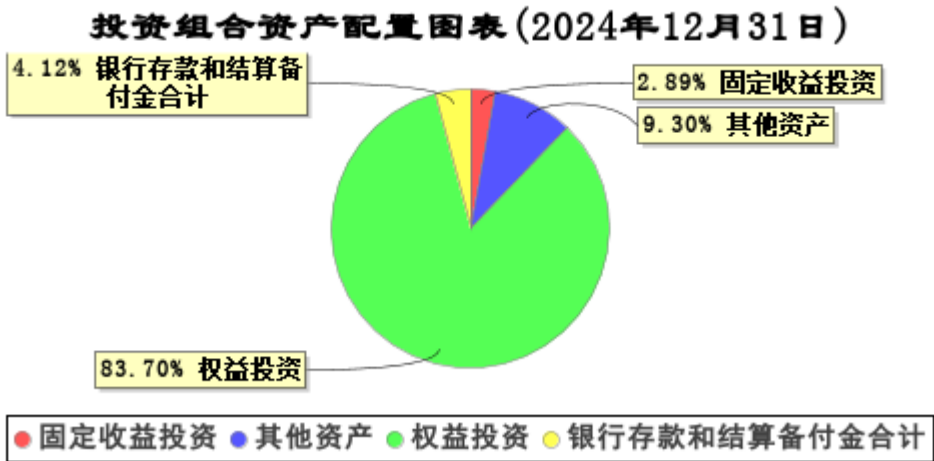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请投资者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消费相关的具有持续增长潜力的优质上市公司，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科创板以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或注册发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允许买卖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现金、衍生工具（包括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等）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

	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 80%，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不超过股票资产的 50%，投资于本基金界定的品质消费范围内股票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 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应当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的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消费相关的具有持续增长潜力的优质上市公司，在有效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资产配置，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本基金定义的“品质消费”是指：从大消费行业及其上游相关行业中筛选出具有品牌知名度和行业龙头地位或代表消费升级方向的上市公司。具体在申万 28 个一级行业和 104 个二级行业分类中，本基金的投资标的以及其所对应的行业如下：1) 日常消费品：医药生物、家用电器、食品饮料、纺织服装、消费电子（电子行业）、家居家装（建材行业、轻工行业）、商贸零售、汽车等；2) 面对消费者的现代服务业：餐饮旅游、传媒、快递物流（交通运输行业）、云计算（通信行业）、航空机场（交运行业）、金融服务（银行行业、非银行业）等；3) 新型消费拉动的科技创新和制造业升级：芯片半导体（电子行业）、人工智能（电子行业、通信行业、计算机行业）、新材料（化工行业）、新能源汽车（电气设备行业）、高端装备制造（机械设备行业）等。 具体投资策略包括：大类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普通债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股票期权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内地消费主题指数收益率*70%+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10%+中债总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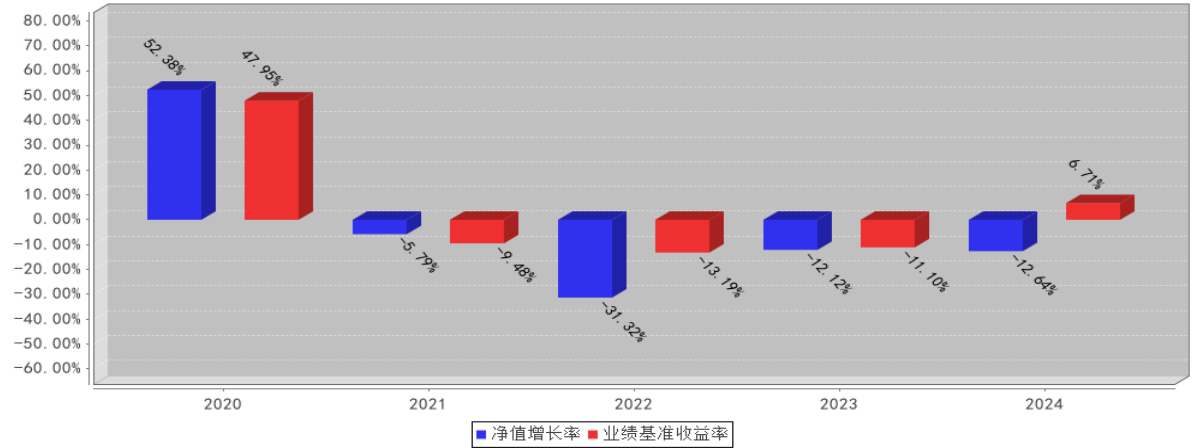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民生加银品质消费股票A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2024年12月31日）



注：1. 基金合同生效当年/基金份额增设当年的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2. 基金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申购费 （前收费）	M<1,000,000	1.5%
	1,000,000≤M<2,000,000	1.0%
	2,000,000≤M<5,000,000	0.8%
	M≥5,000,000	1,000.0 元/笔
赎回费	N<7 日	1.5%
	7 日≤N<30 日	0.75%
	30 日≤N<180 日	0.5%
	N≥180 日	0.0%

注：上述表格中的申购费率适用投资本基金的非养老金客户。对于投资本基金的养老金客户，在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可享受申购费率 1 折优惠，但对于上述表格中规定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养老金客户则按上述表格中的费率规定执行，不再享有费率优惠。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1.2%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	基金托管人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等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在基金财产中列支。费用类别详见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或其更新。	相关服务机构

注：1、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2、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民生加银品质消费股票 A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持有期间	1.41%

注：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固定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其他运作费用合计占基金每日平均资产净值的比例（年化）。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也包括基金自身的管理风险、技术风险、合规风险以及本基金特有风险等。巨额赎回风险是开放式基金所特有的一种风险，即当单个开放日基金的净赎回申请超过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百分之十时，投资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本基金特有风险：

- 1、股指期货的投资风险
- 2、国债期货的投资风险
- 3、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风险
- 4、股票期权的投资风险
- 5、港股通投资风险
- 6、流通受限证券投资风险
- 7、存托凭证的投资风险

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但在基金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关于本基金的争议解决方式，请投资者关注本基金《基金合同》“争议的处理”部分。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msjyfund.com.cn 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388 咨询。

- 1、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